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上午10:30在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建歆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人数为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人数为3人。

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与会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拟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。现监事会提名张意女士、郭立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。

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选举郭立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；

(2) 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选举张意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7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 年 4 月 15 日